**编制说明**

一、工程名称：瑞安市湖岭镇贾岙村蔡岙埠人行桥及柏油路改建工程。

二、工程地点：瑞安市湖岭镇贾岙村。

三、招标范围：本次工程主要内容为人行桥一座（长62m×宽2.5m），沥青路面修复1620m2，老桥栏杆翻新130m，路灯工程，具体以业主提供的图纸及设计有关说明为准。

四、编制依据：

1、《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及相关专业工程国家计量规范；

2、《浙江省建设工程计价规则》（2018版）；

3、《浙江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预算定额》(2018版)；

4、《浙江省通用安装工程预算定额》(2018版)；

5、《浙江省市政工程预算定额》（2018版）；

6、《浙江省建设工程施工机械台班费用定额》（2018）；

7、浙建建发【2019】92号《关于增值税调整后我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增值税税率及有关计价调整的通知》；

8、浙建建发【2022】37号《省建设厅关于调整建筑工程安全文明施工费的通知》；

9、由浙江新奕设计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提供的施工图。

四、编制说明：

统一部分：

1. 本工程量清单子目报价要求各投标人根据施工图纸、项目特征内容综合报价，对于没有在清单中列出的工作内容，要求各投标单位根据设计以及施工规范要求在相应子目中综合考虑，不作调整；
2. 本工程量清单和现场状况中涉及颜色的项目或材料，其最终采用何种颜色由建设单位确定，由此增加的费用要求各投标单位在各工程量清单项目的综合报价中考虑，不作调整；
3. 本工程采用一般计税法；
4. 本工程砂浆采用预拌水泥砂浆；
5. 本工程混凝土采用商品混凝土。

市政部分：

1. 余方弃置运距按15km考虑；
2. 现状破损路面拆除及修复工程量暂定，结算按实调整；
3. 路灯工程配电箱按原有考虑；
4. 路灯配电箱至路灯电缆管线按铜芯电力电缆敷设 YJV-3\*4/PE32\*3.0，暂按200m计入。

以下空白